

大连市西岗区总工会 2021 年度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大连市西岗区总工会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大连市西岗区总工会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五、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
- 六、财政拨款预算总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二、项目支出表

十三、政府采购预算表

十四、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第三部分 大连市西岗区总工会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大连市西岗区总工会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根据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围绕党的中心任务和工运方针，确定全区工会工作的指导方针和任务，指导全区工会工作。

(二) 坚定不移地贯彻党的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的方针，依照法律和工会章程，突出强化工会的维护职能，组织、指导本区各级工会履行工会的维护、建设、参与、教育等社会职能，开展工会各项业务工作。

(三) 对有关职工利益的重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向区委、区政府及上级工会反映本区职工群众的情绪、愿望和要求，并提出意见、建议；根据基层工会和下级工会的要求，与有关方面协商解决有关问题；参与涉及本区职工切身利益的有关政策、措施和制度的制定。

(四) 指导本区各级工会加强自身建设和改革；支持、帮助本区新建企业、社区组织组建工会；监督检查《工会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贯彻执行；研究制定本区工会的各项组织制度和民主制度。

(五) 与本区街道、委局公司党委(党组)协商推荐同级工会的主要领导人选；研究制定本区工会干部的管理制度和培训规划以及工会干部的培训工作的。

(六) 研究本区职工在劳动中的安全健康和劳动保护工作状况，发挥监督、指导和服务作用；组

织开展职工合理化建议和岗位练兵、技术比武竞赛。

(七) 协助区政府做好区级以上劳动模范的推荐、评选工作，做好劳动模范的管理和服务工作。

(八) 负责本区工会经费的管理、审查和审计工作，指导和协调各级工会经费的收缴和使用工作。

(九) 协同区政府有关部门，做好下岗职工再就业和帮困送温暖活动；根据不同职工、会员群体的需求，提供多样化、常态化的服务。

(十) 加强职工素质建设，不断提高职工的思想道德素质和科技文化素质。

(十一) 维护退休职工合法权益，协助区政府做好退休职工的管理和服务工作。

(十二) 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大连市西岗区总工会部门预算是包括大连市西岗区总工会本部。本部门中，行政单位 1 家，事业单位 0 家，大连市西岗区总工会部门预算是大连市西岗区总工会本部综合收支计划，无二级单位。

序号	内设机构设置	备注
1	综合科	
2		
3		

4		
---	--	--

第二部分

大连市西岗区总工会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件)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五、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
- 六、财政拨款预算总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二、项目支出表

十三、政府采购预算表

十四、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第三部分

大连市西岗区总工会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1 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

2021 年收入预算 51.45 万元，比 2020 年减少 37.6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2.1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2021 年支出预算 51.45 万元，比 2020 年减少 37.6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9.3 万元，公用经费 5.16 万元，部门预算项目经费 27 万元，本年预留项目经费 0 万元。

年终结转结余 0 万元。

二、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1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51.45 万元，比 2020 年减少 37.6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2.16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

2021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51.45 万元，比 2020 年减少 37.65 万元。按照“人员经费按实际，公用经费按定额，项目经费按需要与可能”的原则编制。其中：人员经费 19.3 万元，公用经费 5.16 万元，部门预算项目经费 27 万元，本年预留项目经费 0 万元。

三、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体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1.4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减少 37.65 万元，下降 42.26%。主要原因：人员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1.4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32.16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25.31 万元，下降 43.83%。主要原因：人员减少。

四、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1.45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19.3 万元，公用经费 5.16 万元。其中：

- 1、工资福利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
- 2、商品和服务支出 5.16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五、“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大连市西岗区总工会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0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0 万元，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保险费、公杂费等支出。比 2020 年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大连市西岗区总工会 2021 年预算无因公出国（境）安排

公务接待费预算 0 万元，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比 2020 年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大连市西岗区总工会 2021 年预算无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比 2020 年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

大连市西岗区总工会 2021 年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预算。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本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

2021 年大连市西岗区总工会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劳模经费项目情况（每个部门至少选取一个项目进行说明）

1、项目概述

为进一步体现党和政府对劳动模范的关系和保护，大力弘扬劳动光荣、创造伟大、知识崇高、人才宝贵的社会风尚，激励广大劳模在经济发展和进步中充分发挥骨干带头作用。

2、立项依据

依据大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大政办发[2011]56号文件

3、实施主体

大连市西岗区总工会

4、实施方案

项目的主要目标、总体思路、实施方式、步骤和计划、开展的主要活动；

针对国家授予的劳动英雄、劳动模范、先进生产（工作）者，中央军委命名的战斗英雄、功臣（大功、一等功）称号者，国务院各部委、省级政府授予的劳动模范、先进生产者、部队军级以上单位命名的战斗英雄、功臣（大功、一等功）称号者；全国五一奖章获得者。市级政府（地级市）授予的劳动模范、先进生产（工作）者（含五好职工、六好职工、先进科技工作者）；省五一奖章获得者

5、实施周期

2021年6月1日--2021年10月31日。

6、年度预算安排

2021年拟安排该项目一般公共预算15万元

(二) 机关(事业)运行经费预算

机关（事业）运行经费是指行政机关（事业）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2021 年度机关（事业）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51.45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37.65 万元，降低 42.26%，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预算 0 万元、工程类预算 0 万元。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1 年，按照“先有绩效，后有预算”原则，本部门共计编制绩效目标 1 个，预算金额 15 万元，占项目支出预算比重 100%。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区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5.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6.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7.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